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LIMAX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 英發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9)

### 押後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已經發出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六日上午十一時正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本公司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於考慮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任何決議案前提呈決議案押後股東週年大會。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或其獲正式委任之受委代表)批准押後股東週年大會，則股東週年大會將押後至董事會可能釐定之有關時間及地點舉行，並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就押後舉行之會議發出至少七(7)個整日之通知。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其公司細則就重新召開押後股東週年大會，向股東發出押後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有關押後股東週年大會之經修訂通函連同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之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內容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考慮及表決贊成或反對之若干事宜；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之通函(「認購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技術開發(委託)合同及委任董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認購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已經發出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六日上午十一時正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會否作出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第1至4C項)。

誠如認購通函所載，董事會認為，訂立認購協議及技術開發(委託)合同乃本公司發展中國民用臨近空間飛行器及其他創新科技相關業務之良機。此外，董事會建議六名提名人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作為董事候選人，

\* 僅供識別

其中三名提名人於中國民用臨近空間飛行器技術及其他創新科技相關業務擁有專業知識。倘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委任上述候選人為董事，則彼等出任董事之委任將自完成起生效。

董事會認為，倘於完成及委任新董事加入董事會後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新董事可藉此機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分享彼等於本公司新業務之知識。

考慮到新董事可能出席本公司來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時間及益處，董事會建議押後股東週年大會至預計完成日期後之日子。

本公司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於考慮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任何決議案前提呈決議案押後股東週年大會（「押後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1條，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全體股東可就押後決議案投票表決。

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或其獲正式委任之受委代表）批准押後股東週年大會，則股東週年大會將押後至董事會可能釐定之有關時間及地點舉行，並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就押後舉行之會議發出至少七(7)個整日之通知，惟於任何押後舉行之會議上，除倘並無舉行續會之情況下原應可在會議合法處理之事務外，續會不得處理任何事務。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其公司細則就重新召開押後股東週年大會，向股東發出押後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有關押後股東週年大會之經修訂通函連同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承董事會命  
英發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顯碩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王顯碩先生及吳文燦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黃鴻基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文德先生、萬國樑先生及黃潤權博士。